

## 关于建设用地（房屋所有权）的说明

广州市增城区建设工程招标管理办公室：

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：

我单位负责实施的广州市增城区郑中钧中学改扩建工程（一期）  
-艺术综合楼改造工程，项目实施地为广州市增城区郑中钧中学艺术  
综合楼，因历史遗留问题，未取得“中华人民共和国房屋所有权证”。  
该艺术综合楼在我单位所属的“中华人民共和国不动产权证书”建设  
用地使用权范围内，现对该艺术综合楼进行改造工程，请给予办理有  
关招标事宜。

特此说明。

